

证券代码：301207

证券简称：华兰疫苗

公告编号：2023-054

华兰生物疫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减持股份计划的预披露公告

股东新乡晨壹启明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持有华兰生物疫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份 30,94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5.16%）的股东新乡晨壹启明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晨壹启明”）计划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6,000,15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不超过 1%）。

公司于近日收到持股 5% 以上股东晨壹启明出具的《上市公司股东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晨壹启明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截至本公告日持股数量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晨壹启明	30,940,000 股	5.16%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 减持原因：自身资金需求；
- 拟减持股份来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持有的股份（包括上市后权益分派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取得的股数）；
- 拟减持的方式、减持股份数量及比例、减持期间：

股东名称	拟减持方式	拟减持数量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减持期间
晨壹启明	集中竞价	不超过 6,000,150 股	不超过 1%	2024/01/03— 2024/04/02

按照集中竞价交易方式，晨壹启明任意连续 90 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若减持期间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派发红利、增发新股或配股等股份变动事项，晨壹启明可以根据公司股本变动对本次减持计划的减持股份数量进行相应调整。

4、减持价格：根据减持时市场价格确定；

5、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本次减持的股东严格遵守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上市公告书》中关于股份减持的相关承诺。本次拟减持事项与已披露的持股意向、承诺一致。

三、相关风险提示

1、晨壹启明将结合市场情况、股价表现以及相关规定等因素，审慎决定是否实施以及如何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实际减持数量和减持价格存在不确定性。

2、晨壹启明不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晨壹启明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股权结构、治理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3、公司将继续关注晨壹启明减持计划的后续实施情况，公司将依据计划进展情况按规定进行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晨壹启明出具的《上市公司股东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

特此公告。

华兰生物疫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2 月 12 日